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办公室

教办安全〔2020〕210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等三部门
转发教育部办公厅等部门关于加强新冠肺炎
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开学复课
消防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应急管理局、消防救援支队，各高等学校，厅直属各（单位）学校：

现将教育部办公厅、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开学复课消防安全工作的通知》（教发厅函〔2020〕44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教安全

〔2020〕219号)等文件精神,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切实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学校消防安全工作,扎实推进全省教育系统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维护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安全。

请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厅直属学校和各地应急管理部门、消防救援机构于9月25日前,将本地、本校秋季学校开学复课消防安全工作情况分别报送省教育厅安全管理处、省应急管理厅火灾防治指导处、省消防救援总队火调技术处。重大问题及时报告。

省教育厅安全管理处联系人:高金才,电话:69691255

省应急管理厅火灾防治指导处联系人:张博超,电话:
65919859

省消防救援总队火调技术处联系人:孙兴彪,电话:66615267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办公室

2020年9月18日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0年9月21日印发

